#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15 年 5 月 28 日召 开的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,现将权益分派事官公告如下:

#### 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本公司 2014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: 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,008,327,309 股为 基数,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.00 元人民币现金(含税;扣税后,QFII、RQFII 以及持有股改限售股、首发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 10 股派 0.90 元;持 有非股改、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、证券投资基金股息红利税实行 差别化税率征收, 先按每10股派0.95元, 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 况,再按实际持股期限补缴税款。;对于 QFII、RQFII 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,本 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,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。)。

【\*注: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,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,持 股 1 个月(含 1 个月)以内,每 10 股补缴税款 0.15 元;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年(含1年)的,每10股补缴税款0.05元;持股超过1年的,不需补缴税款。】

### 二、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: 2015 年 7 月 14 日

除权除息日为: 2015年7月15日

## 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:截止2015年7月14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,在中 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(以下简称"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") 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

#### 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1、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 2015 年 7 月

15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(或其他托管机构)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
## 2、以下 A 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:

序号	股东账号	股东名称
1	08****669	许继集团有限公司

# 五、咨询机构

咨询地址:河南省许昌市许继大道 1298 号公司证券投资管理部

咨询联系人: 李维扬 李秋鹤 王鑫

咨询电话: 0374-3212348 3212069

传真电话: 0374-3363549 3212834

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7月8日